#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晟文化

股票代码：6008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陈亮

住所：福建省福清市玉屏石井村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清市玉屏石井村

权益变动方式：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陈亮 |
| 上市公司、大晟文化 | 指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报告书 | 指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转让 | 指 | 陈亮减持股份数量2,026,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6%，本次减持后，持股总数为：27,973,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9998%。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准则15号》 | 指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 陈亮 |
| 性别 | 男 |
| 国籍 | 中国 |
| 身份证号码 | 35018119860220**** |
| 住所 | 福建省福清市玉屏石井村 |
| 通讯地址 | 福建省福清市玉屏石井村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所拥有权益达到或者超过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无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个人资金需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数量不超过2,5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5%。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截至2024年7月16日，陈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大晟文化2,026,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6%。本次减持后，陈亮持有大晟文化27,973,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9998%。其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大宗交易：2024年7月12日，减持330,000股，减持价格：3.81元/股；

2.大宗交易：2024年7月16日，减持1,696,800股，减持价格：3.33元/股。

二、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如下：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本次权益变动前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陈亮 | 30,000,000 | 5.362274% | 27,973,200 | 4.999998% |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陈亮持有大晟文化27,973,200股，持股比例为4.9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大晟文化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以备查阅：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减持告知函》；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亮

签署日期：2024 年 7 月 17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广东省深圳市 |
| 股票简称 | 大晟文化 | 股票代码 | 600892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陈亮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在地 | 福建省福清市玉屏石井村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br>减少 √<br>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 无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 否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br>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br>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br>继承 □　赠与 □　其他 √大宗交易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br>持股数量：30,000,000股<br>持股比例：5.362274%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br>持股数量：27,973,200股<br>持股比例：4.999998% | | |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 时间：2024年7月12日、2024年7月16日<br>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2,026,800股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 否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 否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亮

签署日期：2024 年 7 月 17 日

证券简称：大晟文化　证券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4-025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晟文化"）持股5%以上股东陈亮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陈亮先生函告，获悉其分别于2024年7月12日、2024年7月16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了2,026,800股公司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6%。陈亮先生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前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陈亮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30,000,000 | 5.36% | 协议转让取得 |

（二）减持实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时间 | 减持方式 |
|---|---|---|---|---|
| 陈亮 | 330,000 | 0.06% | 2024/7/12 | 大宗交易 |
| | 1,696,800 | 0.30% | 2024/7/16 | 大宗交易 |
| 合计 | 2,026,800 | 0.36% | -- | -- |

上述减持后，陈亮先生持股数量为27,973,200股，持股比例为4.9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权益变动前 | | 权益变动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陈亮 | 30,000,000 | 5.362274% | 27,973,200 | 4.999998%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亮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陈亮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陈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

#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微至"）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专注于智慧物流、智能制造装备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与制造，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综合解决方案。我们服务于快递、电商、机场及制造业等多个行业。此外，我们还致力于智能制造场景的应用，供应电动辊筒、工业级条码/二维码识别设备、精准体积测量系统、先进的2D/3D视觉引导定位技术以及高效的缺陷检测装置等核心部件，助力各行业实现智能化升级与高效运营。多年来公司凭借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引领已成为行业领先的智能物流仓储装备厂家，获得行业及头部客户的高度认可，目前，公司业务范围已拓展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与中通、顺丰、京东等客户形成了稳固的合作关系。截至2024年3月末，公司在手订单合同金额合计约30.78亿元。

公司将持续围绕"一体两翼"的架构，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产品布局，加强一体化产业链布局，并深入发掘细分领域客户需求，拓展销售网络，丰富获客渠道，在进一步提升快递物流、电商等传统优势领域渗透率的同时，积极探索衣服鞋帽等大消费类的新领域客户，并挖掘国际化和海外市场新客群。公司战略性地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起点，逐步构建辐射全球的市场销售网络、运营管理体系及产品服务生态，实现全球化布局，稳健推进业务国际化进程。

1、双轮驱动，稳健推进一带一路国家的国际化进程

公司通过进一步丰富产品矩阵来扩大客户基础与市场份额，深化在快递分拣、电商等核心优势领域的市场覆盖与渗透力的同时，在民航机场、工业制造、医药等前沿领域，通过应用拓展与产品提升销售额，实施多元化客户战略，拓宽业务版图。强化行业洞察、打造行业标杆，形成案例沉淀，赋能各业务版块。

（1）加强智能物流装备业务重点客户维护，积极开拓其他新客户，增强客户粘性，保持竞争优势。

2024年，中国邮政华东物流仓储中心通过引入中科微至先进的智能物流设备以及物流管理系统，实现了物流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形成了强大的"快递包裹+特快专递"的综合服务能力，是中国邮政近年来规模最大、日均处理能力最强、自动化信息化程度最高的重大项目。中科微至凭借本项目成功斩获LT中国物流技术奖创新应用奖。

未来，公司将加强区域性销售团队建设，开发电商新客户，提升售后市场占比。持续推进其它相关行业重点客户的供应商准入，建立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体系化销售模式。充分发挥现有技术、产品、市场资源优势，不断提升智能物流装备市场占有率。

（2）提供定制化行业专用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向产线自动化装备转型

随着全球电商市场规模的继续扩大，智慧仓储需求将持续增长，公司在成功经验基础上，持续优化产品与服务，为不同规模的仓库提供更高效的智慧自动化解决方案。公司将扩大无人叉车在制造业和第三方物流领域的应用，为全球客户提供全面的智慧仓储物流支持。公司将聚焦新能源、智能制造领域，科学布局并推动产品应用，紧盯新市场机会，扩大业务规模，构筑长期发展机能。

公司已与东南亚某跨境电商平台合作为其提供无人叉车解决方案，通过自动化智慧仓储解决方案的实施，有效缓解其仓储压力，助其顺利应对电商购物节高峰期的巨大订单量。

针对华东某医疗器械行业客户其业务量不断上升、产品SKU数量增多，人工拣选效率低下等痛点，公司通过采用高度自动化的密集存储技术，顺利完成了其自动化仓储系统部署上线，实现医疗器械全自动作业，帮助客户提高拣货效率、降低运维成本，大幅提高订单响应率。

公司将继续顺应定制化行业自动化的趋势，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用更柔性、更高效、更智能的专用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向产线自动化装备转型，助力客户行业实现"智改数转"。

（3）取得民航行业集成资质，加大民航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交叉带、ICS行李处理系统集成资质的企业。现已与华中地区某机场展开合作。该项目为国内首个采用环形交叉带分拣机实现行李全自动分拣的案例，解决了场地分拣空间小、建筑层高低的问题，实现行李高效自动化分拣。

公司将持续推介民航整体解决方案，关键系统和设备落地各类型机场，扩大市场份额。

2、降本增效，增强经营质量、盈利能力，持续深化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

（1）优化供应链体系

公司积极拓展供应商渠道，进行供应商多元化的布局，建立紧密供应商机制，有效提升原材料供应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高采购效率。发挥智能仓储业务与快递分拣业务采购成本的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

（2）提升自主生产能力

南陵生产基地已经购置450多台套先进生产加工设备，包括马扎克数控加工中心，通快激光切割机、转弯机、切管机等。已实现电辊筒的批量化生产，后续将提升窄带、单件分离等核心零部件的自产比例，持续发挥纵向一体化的成本优势，深化工艺改进工作，提升标准化、模块化程度，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减少材料、人力投入成本，提升产能利用率。强化核心零部件自产能力及对核心零部件的成本控制力。

（3）改善盈利能力

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实施精细化管理，优化组织结构，严控费用，重点加强对成本影响较大的项目管理，强化生产制造、项目管理能力与供应链韧性，聚焦优质客户和盈利产品以提升毛利率，改善盈利能力。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稳定落实分红政策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的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和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3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发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24年5月27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290,498股，占公司总股本131,608,698股的比例为0.9806%。公司2023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83,344.73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8.36%。

自2024年6月3日起至2024年7月1日，公司股票已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触发《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书》")中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在保证公司资本开支及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拟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公司回购股份的持有期限为3年，如3年内未出售的，公司将在履行相应程序后，对相应股份依法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公司将积极履行承诺启动回购稳定股价，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积极探索兼顾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相结合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畅通交流渠道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桥梁建设，在信息披露上追求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与有效性的高标准，并持续优化提升，以专业且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实践，全力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断精进沟通效率与服务质量。

2023年度，公司共举办3场业绩说明会，发布投资者关系记录表6篇，回复"上证e互动"问答29次，积极参与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集体活动，积极回复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邮箱，与投资者共同分享互动问答，有效促进全部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2024年，公司计划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举行不少于3场业绩说明会，为投资者提供更加透明、深入的信息交流平台。在日常运营中确保投资者热线电话、专用邮箱及官方网站等沟通渠道的畅通无阻，积极响应"上证e互动"平台上的投资者提问，确保每一位投资者的声音都能被及时听见与回应。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权威机构组织的各类集体活动，利用这些平台向广大投资者全面展示公司所处的行业动态、战略规划、业务进展及经营成果，并主动倾听来自各类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宝贵意见与建议。

通过这一系列举措，公司旨在与投资者之间构建起一座长期、稳定且充满信赖的沟通桥梁，共同推动公司的稳健发展与持续繁荣。

四、持续研发创新投入，培育新质生产力

1、引进高层次人才，建立一支具有创新精神的研发团队

公司目前建有"智能物流装备与机器人产业研究院"，在图像处理、人工智能、光学、计算机、机器人、微电子等领域聚集了一大批高素质研发人员。公司将引进相关领域的高学历人才，通过招募在人工智能、图像识别、微电子、光学、计算机、机器人等领域的高层次技术人才，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寻求与高等院校建立长期合作机制，完善对研发队伍的各项福利待遇和激励制度。

2、充分发挥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深化产业链系列化布局

公司将从核心产品品类进行纵向扩张，从关键零部件、设备出发，纵向拓展系统级解决方案产品，同时亦向其他传输、分拣、拣选、搬运等其他场景拓展。加大对快递分拣、智能仓储、民航机场行李分拣等系统，以及视觉传感器、工业传感器、电滚筒、驱动与控制等核心部件的技术研发。通过对现有研发技术中心的进一步升级，实验室建设、软硬件升级等改善公司研发环境，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推动产品研发升级。

（1）目前，公司已推出10K单件分离系统、窄带分拣机等多个行业领先技术产品，应用优势显著。

（2）强化科研管理，提升效率

公司将优化创新研发流程与管理机制，提升研发效率与成果转化速度。具体措施包括完善版本控制体系、精细化工作流程管理，加速研发成果的商业化进程。

（3）统筹生产资源，确保研发平衡有序

公司将根据产能规模的提升等一系列生产资源，抓好产品的设计优化及生产技术准备工作，确保研发创新过程有条不紊地向前推进。

（4）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2023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合计167,836,859.93元，占营业收入比例的8.57%。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作为科创板上市企业，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信息披露法规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构建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管理层间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多层次治理架构，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确保"三会一层"机制顺畅运行，推动公司经营管理规范化。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的质量，致力于提升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为投资者提供坚实的信息基础。

我们与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紧密沟通，积极响应监管要求，组织董监高参与上交所等权威机构举办的各类专业培训，及时传达最新监管政策、警示案例及市场动态，不断强化合规意识，营造风清气正的治理环境。此外，公司将持续深化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机制，实现定期培训的制度化，旨在不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牢固树立"守规矩、知敬畏、明底线"的合规理念，深化对资本市场规则的理解与应用，从而更有效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构建以基本薪酬为保障，绩效奖金为激励的薪酬结构。明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合理挂钩，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市场情况，设定可量化的业绩目标。

公司坚定不移地推进规范化运营，依托现代化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决策过程既科学又高效，同时紧密贴合公司发展战略与社会发展趋势，为公司及投资者的长远利益保驾护航。我们密切关注法律法规与政策动态，不断提升制度执行力，确保公司运营始终合法合规。

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与专业性，通过强化履职支持与保障，促进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发挥更大作用，进一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共筑公平、公正、透明的市场环境。

展望未来，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严密监控执行进展；及时、详尽地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透明度与公信力。我们致力于全方位提升公司经营品质，依托持续的研发创新与技术突破，催生新的生产力增长点，从而显著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与市场竞争力。在此过程中，我们不忘回馈投资者，通过增强投资回报，让每一位投资者都能深切感受到与公司共成长的喜悦与获得感。

本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8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17日在嵊州市五合东路二号盛泰集团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五）全体监事推举张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6

#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7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嵊州五合东路2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57,443,70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4.661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磊主持；

3、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鸿斌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丁开政、财务总监王培荣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选举徐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1.02 | 选举丁开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1.03 | 选举龙兵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1.04 | 选举刘向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1.05 | 选举徐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1.06 | 选举王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选举孙红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2.02 | 选举刘兴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2.03 | 选举魏春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3.01 | 选举张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 3.02 | 选举沈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357,418,702 | 99.9930 | 是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 -- |
| 1.01 | 选举徐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1.02 | 选举丁开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1.03 | 选举龙兵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1.04 | 选举刘向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1.05 | 选举徐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1.06 | 选举王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2.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 -- |
| 2.01 | 选举孙红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2.02 | 选举刘兴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 2.03 | 选举魏春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 0.8015 | | | |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议案1、议案2为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魏曦、陈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9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或"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徐磊先生、丁开政先生、龙兵初先生、刘向荣先生、徐颖女士和王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孙红梅女士、刘兴华先生和魏春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徐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徐磊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三）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选举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各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 专门委员会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委员 |
|---|---|---|
| 战略与ESG委员会 | 徐磊先生 | 丁开政先生、徐颖女士 |
| 审计委员会 | 孙红梅女士 | 徐磊先生、魏春燕女士 |
| 提名委员会 | 刘兴华先生 | 徐磊先生、魏春燕女士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孙红梅女士 | 徐磊先生、魏春燕女士 |

独立董事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其中，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本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孙红梅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张达先生和沈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张逢春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和《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张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张达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丁开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王培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张鸿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任倩倩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且聘任王培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董事会秘书张鸿斌先生、证券事务代表任倩倩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丁开政先生、王培荣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张鸿斌先生、任倩倩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5-83262926

电子邮箱：ir@smart-shirts.com.cn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2号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附件：

1、张鸿斌先生，198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绍兴东方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法务经理、行政人事经理，盛泰集团（原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法务主管；现任盛泰集团董事会秘书，盛泰针织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任倩倩女士，1996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4月至今就职于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现任盛泰集团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7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17日在嵊州市五合东路二号盛泰集团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

（五）全体董事推举徐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徐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徐磊先生、丁开政先生、徐颖女士为董事会第三届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并同意徐磊先生担任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

同意选举徐磊先生、魏春燕女士、孙红梅女士为董事会第三届审计委员会委员，并同意由孙红梅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同意选举徐磊先生、刘兴华先生、魏春燕女士为董事会第三届提名委员会委员，并同意由刘兴华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同意选举徐磊先生、魏春燕女士、孙红梅女士为董事会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同意由孙红梅女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其中，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本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孙红梅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丁开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培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鸿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任倩倩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公告编号：2024-027

#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39.32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4,010,781股。

●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转让导致权益变动的，应披露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43.33%减少至40.27%，，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7月11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 | 57,844,780 | 43.27% |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5%。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无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拟转让数量（股） | 实际转让数量（股） |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转让后持股比例 |
|---|---|---|---|---|---|---|---|
| 1 | 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 | 57,844,780 | 43.27% | 4,010,781 | 4,010,781 | 3% | 40.27% |
| | 合计 | 57,844,780 | 43.27% | 4,010,781 | 4,010,781 | 3% | 40.27% |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转让后，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43.33%减少至40.27%，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23年5月17日，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12.6644万股的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89,600,000股变更为89,726,644股，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43.33%被动稀释至43.27%。

2024年7月17日，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10,7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本次询价转让后，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43.27%减少至40.27%。

1.基本信息

| 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 名称 | 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 |
|---|---|---|
| | 住所 |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28号天安智慧城1-102-2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4年7月17日 |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 股东名称 | 变动方式 | 变动日期 | 权益种类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 | 其他 | 2023年5月17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 | 0.06% |
| | 询价转让 | 2024年7月17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4,010,781 | 3.00% |

注1：变动方式"其他"是指因公司股权激励归属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存在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情形；

注2："减持比例"是以权益变动发生时公司总股本数为基础测算。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 |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 |
|---|---|---|---|---|---|
| |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无锡亿晶投资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57,844,780 | 43.27% | 53,833,999 | 40.2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57,844,780 | 43.27% | 53,833,999 | 40.27% |
| 合计 | 合计持有股份 | 57,844,780 | 43.27% | 53,833,999 | 40.2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57,844,780 | 43.27% | 53,833,999 | 40.27% |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指因本次询价转让而导致的股权变动情况，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导致股份被动稀释0.06%未进行列示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 序号 | 受让方名称 | 投资者类型 | 实际受让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限售期（月） |
|---|---|---|---|---|---|
| 1 |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公司 | 1,130,000 | 0.85% | 6个月 |
| 2 |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960,000 | 0.72% | 6个月 |
| 3 | 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保险公司 | 660,781 | 0.49% | 6个月 |
| 4 |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 300,000 | 0.22% | 6个月 |
| 5 |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170,000 | 0.13% | 6个月 |
| 6 |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150,000 | 0.11% | 6个月 |
| 7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100,000 | 0.07% | 6个月 |
| 8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100,000 | 0.07% | 6个月 |
| 9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公司 | 90,000 | 0.07% | 6个月 |
| 10 |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 80,000 | 0.06% | 6个月 |
| 11 |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公司 | 70,000 | 0.05% | 6个月 |
| 12 | 北京平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50,000 | 0.04% | 6个月 |
| 13 |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50,000 | 0.04% | 6个月 |
| 14 |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50,000 | 0.04% | 6个月 |
| 15 | 磐厚蔚然（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50,000 | 0.04% | 6个月 |

注：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询价过程

转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虑转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下限为38.42元/股，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4年7月11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43.99元/股的70%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26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15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39.32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401.0781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询价转让和配售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